

证券代码：688002

证券简称：睿创微纳

公告编号：2022-049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9月8日14: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9月7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岩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到会监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为推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工作，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对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授权，并结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等监管政策的要求，公司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规模及募集资金用途进行调整，原发行方案中其他内容不变，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一）发行规模

调整前：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64,000.00 万元（含），具体募集资金数额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调整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6,469.08 万元（含），具体募集资金数额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二）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调整前：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所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64,000.00 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以下项目的投资：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实施主体
1	红外热成像整机项目	110,000.00	75,409.06	-
1.1	艾睿光电红外热成像整机项目	80,000.00	61,909.06	艾睿光电
1.2	合肥英睿红外热成像终端产品项目	30,000.00	13,500.00	合肥英睿
2	智能光电传感器研发中试平台	90,000.00	40,000.00	齐新半导体
3	补充流动资金	48,590.94	48,590.94	睿创微纳
合计		248,590.94	164,000.00	

注：上述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系已考虑并扣除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 7,530.92 万元后的金额。

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拟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调整后：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所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56,469.08 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以下项目的投资：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实施主体
1	红外热成像整机项目	110,000.00	75,409.06	—
1.1	艾睿光电红外热成像整机项目	80,000.00	61,909.06	艾睿光电
1.2	合肥英睿红外热成像终端产品项目	30,000.00	13,500.00	合肥英睿
2	智能光电传感器研发中试平台	90,000.00	40,000.00	齐新半导体
3	补充流动资金	41,060.02	41,060.02	睿创微纳
合计		241,060.02	156,469.08	

注：上述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系已考虑并扣除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 7,530.92 万元后的金额。

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拟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发行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45)。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对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授权，拟对本次发行预案进行修订，并相应拟定了《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修订稿）》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对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授权，拟对本次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进行修订，并相应拟定了《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

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对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授权，拟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进行修订，并相应拟定了《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等规定的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对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授权，拟对本次发行方案进行调整，需相应更新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

特此公告。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9 月 9 日